

证券代码：836979

证券简称：惠民水务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包头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为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目前运作正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水务集团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包头市九原支行（以下简称“农发行”），申请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期限 12 年。本公司拟以名下房地产，同时水务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包头市排水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拟以名下污水处理收费权共同为该笔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共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额度为 344.46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年。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包头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杨炳武、杨学亮、万选才回避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包头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新规划区装备大道 36 号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新规划区装备大道 36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燕丹

主营业务：城乡供水、排水、直饮水、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和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服务；市政、水利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勘测、监理、施工；水质检测化验；给排水材料设备的生产、经营、销售；房地产租赁；市政、水利基础性项目的开发建设及开展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20 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487,932.30 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286,959.07 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00,973.23 万元

2018 年度营业收入：75,421.57 万元

2018 年度税前利润：-13,512.46 万元

2018 年度净利润：-13,567.51 万元

关联关系：水务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本公司以权属证号为包高新国用（2008）第 065 号、包房权证开字第 425712 号的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44.46 万元），同时水务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包头市排水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拟以名下污水处理收费权，共同为水务集团向农发行申请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

（二）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年。

（三）担保金额：344.46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以自有房地产与排水公司以名下污水处理收费权，共同为水务集团向农发行申请不超过 2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以支持关联公司水务集团的暂时性流动资金需求。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方水务集团偿债能力较强，此次担保风险较小，该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外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担保风险可控。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344.46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1%。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30 日